

書法教育於漢字學習的有效性

山元宣宏（宮崎大學）

本研究的主要重點在於透過利用書法教育的漢字學習系統的開發以修正不適宜的漢字指導。

在資訊社會中，比起手寫文字，以電腦或手機等資訊裝置「輸入」內容更為常見，然而書寫這一行為並未消失，尤其在中小學時，為了認字而練習書寫；以身體來記憶為最為有效的方式。

以此，在中小學的教育現場尚有漢字填寫及筆順的測驗。但漢字的筆劃應是頓筆亦或是挑起在漢字測驗的閱卷老師中並沒有一定標準。如以「松」字為例，便有「木」字的下部以「頓」的筆劃為正確；而「豎鉤」為誤答的判斷存在。

然而，無論筆劃是「豎」或「豎鉤」，兩者皆為漢字的正體字，其中的不同僅是印刷或手寫時所產生的運筆差異。但在教育現場之中，也有教師抱持著將教科書或字典中所印刷出的字體視為正確的漢字字形，並排除其他寫法的錯誤認知。

因此，透過書法教育而了解漢字的流變；理解漢字的字形和筆順等中存在著數種寫法；並以嘗試開發能夠以個人主觀經驗而摸索合理的寫法和筆順之教材作為最終目標，而本稿將檢證以此為前提之書法教育的有效性。

前言

本研究的主要重點在於透過利用書法教育的漢字學習系統的開發以修正不適宜的漢字指導。

在資訊社會中，比起手寫文字，以電腦或手機等資訊裝置「輸入」內容更為常見，然而書寫這一行為並未消失，尤其在中小學時，為了認字而練習書寫；以身體來記憶為最為有效的方式。

以此，在中小學的教育現場尚有漢字填寫及筆順的測驗。但漢字的筆劃應是頓筆亦或是挑起在漢字測驗的閱卷老師中並沒有一定標準。如以「松」字為例，便有「木」字的下部以「頓」的筆劃為正確；而「豎鉤」為誤答的判斷存在。

然而，無論筆劃是「豎」或「豎鉤」，兩者皆為漢字的正體字，其中的不同僅是印刷或手寫時所產生的運筆差異。但在教育現場之中，也有教師抱持著將教科書或字典中所印刷出的字體視為正確的漢字字形，並排除其他寫法的錯誤認知。

因此，透過書法教育而了解漢字的流變；理解漢字的字形和筆順等中存在著數種寫法；並以嘗試開發能夠以個人主觀經驗而摸索合理的寫法和筆順之教材作為最終目標，而本稿將檢證以此為前提之書法教育的有效性。

一、問題的背景

在阿辻哲次『漢字を楽しむ』「第二章 漢字を書く」（講談社現代新書、2008）中曾指出，漢字測驗的評分標準因教師而異。以下依阿辻氏的見解整理出問題的背景及字形的正確性。

時有聽聞因為漢字的「鉤」和「撇」的寫法或是筆順有誤而在填寫漢字的測驗中被判定為錯誤。

雖然在小學的國語或書寫課上，會仔細指導學生漢字的「鉤」、「撇」和「頓」的寫法，但從漢字填寫測驗的評分標準來看，似乎仍有未正確給分的情況存在。此彰顯了評分標準的偏差和基準的曖昧性。

從小學到高中，在國語課程裡繁有漢字填寫測驗，然而常有對回答中如漢字偏旁的木字旁或提手旁，偏旁下方是否挑起等，因對答案判斷不一而使得分數有所落差的情況。

如「林」、「松」等的木字旁，即使筆劃下方挑起，也僅能被辨識為「林」和「松」而並非錯字；但也有教師因為教科書或字典中，印刷字形的木字旁筆劃下方沒有挑起而認為是錯字。另外，也有若將「保」字右方的「呆」寫作片假名的「ホ」便判定為錯字的案例。然而上述無論何者皆非誤字而同為漢字正確的字形；

判斷為錯字的教師們並沒有手寫字和印刷字形從根本上便是不同性質的事物的認知；且未曾思考過，即便是印刷物，教科書或小學生用的字典等中印刷的漢字字體究竟如何定案，或是於至今為止的教育史中如何變化而來等，在指導漢字學習時橫陳於根基的問題。

從以下圖例，可見歷代書法家的筆法中，比起「豎」的筆劃，「豎鉤」筆劃更為一般。



(圖版出自二玄社『大書源』2007年3月初版)

二、正確的漢字字型和筆順

雖有若將「保」字右方的「呆」寫作片假名的「ホ」便視為錯字的情形，但翻閱書法關係字典便可發現，傳統的漢字寫法中，將「保」字右部偏旁下方寫作「木」的實際案例並不多；而觀察歷代名家的字跡也可發現「松」等字的木字旁下方寫作挑起筆畫者相當普遍。如作為唐代楷書名家而在中國書法史上為人所熟知的顏真卿(709-785年)，所寫的「松」「校」的木字旁為挑起筆劃，而「保」字右側的「呆」則如同片假名的「ホ」。顏真卿的文字作為漢字典範而備受尊崇，在後世甚至被當作明朝體活字設計的原型。否認這種字形的行為說是對傳統漢字文化的冒瀆也不為過。現在的「保」的字形中，偏旁為「呆」，然而將「口」和「木」分開考慮僅為從後世字形所衍生出的觀點而已。將漢字測驗中「保」字右方的「呆」寫作片假名的「ホ」便視為錯字的老師們，為僅依據近年通用的字體而批改答案所致。

若從「保」或「松」、「校」、「林」等字的案例和透過書法史來看漢字的歷史變遷，在漢字測驗中也能有彈性的對應了吧。

在此，必須先建立起「教科書和字典中所印刷的字形和手寫字形是不同性質的事物」的認知。現在在日本的日常生活中雖有作為漢字使用的「基準」的常用漢字，在常用漢字表中有關「常用漢字表」(付)字體第2 關於明朝體和手寫楷書的關係

在常用漢字表中，各個漢字的字體(文字的结构)被以明朝體的其中一種表示。此並非代表要改變手寫楷書的書寫習慣；即便作為字體而言相同，(中略)明朝體的字形與手寫楷書的字形之間仍有許多相異點。此應被視為是印刷文字和手寫文字的各種不同的習慣所造成的差別。

如上所述，在「2 手寫的楷書存有多種寫法」中，便列有「(3) 與筆畫相連與否相關例子」，其中「保」字的資料中，著實的記錄著也有雖然偏旁為「呆」，而「保」右側的「呆」下方寫作「ホ」的手寫例子。

唐 顏真卿
顏氏家廟碑

唐 柳公權
神策軍碑

北齊 劉碑造像記

三、印刷字體和手寫字

在此再次提醒，會拘泥於筆劃挑起與否等細微的點，僅是因為印刷物中的漢字和手寫的漢字的字形並非完全相同的緣故。因此，在指導漢字的學習時必須先理解現在所使用的漢字的印刷字體，究竟是如何被制定，且至今為止的教育的歷史中又是如何演變而來等根本。

在日本，如「環」字的印刷體，在戰前是寫作偏旁下部挑起的「環」，而戰後則改為沒有挑起的字形。根據探討漢字印刷字形而編纂的『明朝活字字形一覽』（文化庁文化部国語課編、1999年），「環」字在戰前的活字中偏旁的下部皆為挑起筆劃。而如此設計字形，是由於在被視為漢字最高典範的『康熙字典』中的「環」便是挑起筆劃的字形。然而，制定「当用漢字字体表」時，「環」字的漢字印刷字體的偏旁下部則由挑起筆劃改為沒有挑起了。明定当用漢字表中的漢字在今後將印刷成什麼字形的，乃是昭和二十四年(1949)四月由內閣發布的「当用漢字字体表」。這張表是以將複雜而難記的漢字簡略化為目的而做成，自此之後如「佛」「國」「真」「藝」等舊字體便改為印刷成「仏」「国」「真」「芸」等新字體的形態。

在「当用漢字字体表」的[使用上之注意事項]中列有：

- 一、此表中的字體為活字字體之原形，適用於明朝體、黑體字與其他。
- 二、此表中的字體作為手寫的範例時，點畫的長短、方向、曲直、筆畫相連或分開、頓筆或挑起或撇畫等，並不作為絕對標準。等項。意指此表所刊載的為活字體的原形，今後請以此表所示之基準設計明朝體或黑體字等活字之意。

表中「環」字的偏旁下部沒有挑起，故活字製造廠或印刷相關業界皆必須以內閣發布的此表為基準設計活字字體。下方沒有挑起的「環」為戰後所登場的印刷字體，而僅為一種印刷形態。在此補充一點，現在常用的和漢字典中所登載的「環」字，挑起筆畫和非挑起筆畫的兩種都有登載，而多數皆規定挑起筆畫為舊字體；無挑起筆畫為常用漢字體。

使用當用漢字的字形而製成並於平成22年改定的常用漢字表中登載：

有關「常用漢字表」(付)字體：

第2 有關明朝體與書寫楷書之關係

在常用漢字表中，各個漢字的字體(文字的結構)被以明朝體的其中一種表示。此並非代表要改變手寫楷書的書寫習慣；即便作為字體而言相同(中略)，明朝體的字形與手寫楷書的字形之間仍有許多相異點。此應被視為是印刷文字和手寫文字的各種不同的習慣所造成的差別。

為了以印刷文字和手寫文字的種種習慣差異為基準觀察其表現的不同，實際書寫並體驗手寫文字字形的變化是必要的。擁有此類經驗，並正確記住漢字的各個部件，便應該能夠理解無須在細微的運筆上苛求。基於漢字的字形會在印刷文字和手寫文字上有所差異，通時性地理解漢字發展演變的樣子在漢字的學習上可說是必要的。以此可見能夠掌握漢字演變的書法教育編入漢字指導課程的有效性。

基於以上原因，筆者欲開發能夠柔軟對應漢字指導而應用書法教育的課程計畫。

四、書法教育的活用

在日本無論是哪家出版社，在小學課本中印刷出的漢字，木字旁的下方均是不會挑起的。這僅是因為在現在小學教科書的印刷所採用的，稱為「教科書體」的字體中，木字旁是被如此設計

的。然而此種教科書體與明朝體有字形上的差異。例如以明朝體書寫的「ごれいじょう」會是「ご令嬢」，而教科書體則是「ご令嬢」。「令」字的最後一筆和「嬢」字的偏旁的挑起等，明朝體和教科書體的字形有著微妙的差異，相較之下教科書體更接近手寫文字。

小學的教科書使用的是較為接近手寫文字的教科書體，然而實際上到了中學教科書便會改為使用明朝體，所以便會產生小學和中學的教科書上印刷著不同字形的情况。似乎也有學生對小學的「令」和中學的「令」的印刷不同所產生的差異而感到困惑。

另外，與字形息息相關的問題便是筆順。筆順為過去歷經長時間的書寫而定型的書寫習慣，會根據楷書、行書或是草書等書寫字體的不同而改變，再者，即使是同一種字體仍會有數種不同的寫法而非一致。然而，基於為了避免在學校教導孩子們漢字的寫法時產生混亂，便產生了以筆順為基準的想法，其產物便是昭和三十三年(1958)由文部省發表的「筆順指導の手びき(筆順指導入門)」。在其中的「1. 本書的目標」中提到：本書中所示之筆順，為基於避免在學習指導上造成混亂所定，因此並不代表書中沒有列舉出的筆順為錯誤寫法，亦沒有否定其筆順的意思。也就是筆順並沒有絕對的正確，不過是主觀認為書寫此漢字時最為便易、工整而選擇的順序而已。

為了有彈性地對應字形和筆順，採用學習漢字的發展變化的書法教育是較為理想的。漢字的特徵，便是即便古代文字的字形不斷變化，然而現今我們所使用的文字乃至楷書，其文字的基本構造已有三千年以上沒有變動。因此，理解古代文字的構造或文字初始所代表的意義，即是加深理解生活中的漢字的具體行為。

而應用書法史，便能掌握漢字是如何發展變化而來的各個樣貌，透過學習各種書體的字體；實際書寫並體驗楷書或行書、草書等各自不同的多種筆順。透過知曉漢字的形成使其對漢字產生興趣；實際體驗字形變化和各種筆順進而理解在書寫漢字之際無須拘泥於細微的運筆。此應為現在的漢字教育所實行的一項指標。

綜觀漢字發展變化的面貌，自紀元前1300年前後至紀元前1000年左右，刻寫於牛骨或龜甲上的文字，被稱為「甲骨文」；鑄於青銅等金屬上的則稱為「金文」。而秦始皇統一六國時，統一了各個地域不同的文字，此文字稱為「小篆」。比如特定的時代或書寫材料等，如此具備一定的共通性的文字形態或風格稱為「書體」。小篆和先於其存在的大篆合稱為篆書。若廣義地解釋篆書的範圍，甲骨文和金文也可屬於篆書體的範疇。自此篆書體開始，便可追溯漢字的形成和構造；理解漢字本來所持有的意思，便能成為使學習者對漢字產生親近感的契機。

篆書體由於速寫或是書寫材料的不同而有字形的變化，所產生的即是隸書和草書；而其進而演變為現在所使用的楷書和行書。經由體驗實際書寫學習隸書、草書、楷書和行書的字形變化和各式各樣的筆順，便可理解筆順僅是書寫此漢字時最為便易、工整而選擇的順序而已。再者，字形變化並非中國所獨有，如同眾所皆知，我們日本人所使用的並非只有漢字還包含假名，而假名即是將漢字的行書和草書簡略化所創，成為了飽含日本人纖細的感覺的表音文字。假名的學習也同樣無法忽視漢字的行書和草書。

另一方面，漢字在日本也有了獨自的字體，即是所謂的當用漢字或常用漢字。由於「当用漢字字体表」的作成，「佛」「國」「真」「藝」等舊字體規定轉為印刷成「仏」「国」「真」「芸」等新字體，而因此也造成現在的年輕族群中有些人不認得舊字體，無法輕易地辨識出戰前的漢字。

若能透過書法教育學習漢字演變的樣貌，僅能認得新字體的世代也能適應舊字體的存在並能與新字體對應了吧。

如同上述所示，環繞在我們日本人四周的漢字文化，雖然持續受到中國古代文字的影響發展至今，然而在日本獨特的漢字政策的作用下，實有豐富的變化。因此，能夠掌握漢字和假名演變樣態的書法教育的活用，在現代國語教育上是有所幫助的。

例如「保」字的例子，在金文的字體中，「保」字可追溯到表現背上背負著嬰兒的樣子的象形文字。「保」的偏旁為「呆」，而「呆」原本為小孩的形象；此便可理解將其分解為「口」和「木」僅是後世的一種見解。而書體則有各式各樣的筆順，此筆順也絕非唯一的寫法。

西周 金文

篆書

隸書

草書

隸 辨

東晉 三義之
十七帖 (上野本)

行書

北宋 米芾
蜀 素 帖

結語

日本人所使用的文字以漢字和假名為主，而漢字有五種字體，假名也分為平假名和片假名。其各自有複雜的歷史淵源，無論如何，重要的是習得較為便於使用的書寫能力。假名為將行書和草書簡略化而得，並成為飽含了日本人的纖細的表音文字。另一方面，漢字是世界上唯一仍在使用的表意文字，其複雜的筆劃和構成常使學習者傷透腦筋，然而一旦理解漢字的成立和合理的筆順，也會發現其格外地有魅力。

本研究的目標為，首先，透過本研究，教職者們能夠理解漢字文化在社會中如何演變至今，對於現代常用漢字的修改等政策並非一味接受，而是採取主動的注意，並能給予公正的評論或批判。以及，對於中小學生們各式各樣的漢字書寫方式，能夠對照漢字的歷史演變並正確地評論和指導。常有耳聞學生因為漢字測驗的緣故而對漢字敬謝不敏，若能認識到豐富多彩的字體，也能夠消除對漢字的感冒，並能成為對漢字產生興趣的契機吧。